

新昌县领导干部干部社会化评价 县级部门(单位)正职 2017 年度履职报告

(上接 8 版)

5.全面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在全县机关中率先开展党建标准化试点,发布实施全国首个县级机关党建标准体系,在全市“三个最佳”评选中获评“最佳制度创新”项目;认真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一岗双责”,带头执行《廉洁从政若干准则》、中央“八条规定”及省市县作风建设有关规定,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监督,高效做事,规范用权。

县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

1.做大场内市场培育企业上市。引入优秀券商、中介机构与意向企业进行对接,以专业化力量加速企业股份制改造进程,加速对接资本市场。全年实现 A 股市场上市 1 家,力保“新昌板块”健康发展。全年组织 2 次大规模的拟上市企业座谈会,并邀请权威机构专家来新辅导,成效良好。全年新增 A 股上市企业 1 家,已报告会企业 2 家。

2.促进场外市场建设。鼓励中小企业适时进行股份制改造,推动引导中小企业多渠道对接资本市场,完成中小企业三年成长计划。全年完成新三板、浙交所等场外市场挂牌 7 家以上。以企业多元对接资本市场为工作抓手,推动企业到场外市场挂牌。今年完成新三板市场挂牌企业 3 家,浙交所成长板挂牌企业 6 家。

3.努力做大直接融资。鼓励引导企业充分利用好直接融资工具,做大直接融资规模,加速企业自身发展。全年力争完成直接融资 50 亿以上,为企业并购重组提供资金保障。在经济大形势不断走低的大环境下,引导和鼓励企业积极参与直接融资,争取做大做强。截止 12 月底,全县企业直接融资 96 亿元,直接融资为企业经营带来活力,为企业发展提供了充足的资金储备。

4.大力推进金融创新。加大科技与金融的结合力度,继续推动银行开展知识产权质押贷款业务,帮助有技术实力的企业走上快速发展的道路。力争全年完成知识产权质押贷款余额 4000 万元以上。全年累计开展全县银行系统专项培训会 2 次,截止 11 月底全县各银行知识产权质押贷款余额 4200 万元。

5.严格遵守领导干部廉洁从政、改进作风、厉行节约的各项规定,以落实党风廉政建设目标责任制为抓手,促进机关党风廉政建设落实。进一步加强干部队伍建设,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作风,密切联系群众,认真履行党风廉政建设职责,以“两学一做”活动为抓手,进一步强化干部素质教育,全年累计开展各类主题教育活动 3 次,理论学习会 6 次。

县供销社

1.启动农资物流配送中心建设。7 月与浙江省农资集团签订“新昌县现代农业综合服务中心”项目投资意向协议书;10 月新昌县高新园区将该项目列入供地规划;11 月投资方、建设方多次踏勘并协商项目建设方案。

2.推进“三位一体”改革。积极开展“普惠金融”服务,会同县农商银行完成县乡农合联会员授信 2.95 亿元,发放贷款 1.75 亿元,建设丰收驿站 15 家;组建新昌县农合联资产经营公司(新昌县新合实业有限公司)。

3.加强农资服务及示范店创建工作。加大农资供应服务,截至 11 月底,新昌惠多利农资公司农资销售额达到 2722 万元,化肥供应占全县市场份额的 64%,并回收农药废弃包装物 382 万只(个),回收额达 78 万元;出台农资经营示范店创建标准并完成 15 家县级经营示范店的创建;大力推广低毒高效农药,设立专项奖励资金,出台《新昌县农资经销积分奖励办法》,对推广使用缓释性化肥的经销商建立奖励制;对接完成农资线上销售工作。

4.拓展农产品网上营销。依托“物恋网”平台,整合小京生、榨面等 60 多种新昌农特产品在义乌、东阳等县市开展产品销售;积极开展农超对接活动,对接水蜜桃、番薯、牛心

柿、茭白等农产品进驻浙江供销超市和诸暨上百超市。

5.积极开展各项惠农活动。组织“物恋网”省内外经销商在新昌举办农产品电商推介会;在双彩乡开展送农资等“四下乡”活动;在大明茶场举办“供销社”天姥茶香采茶大赛;在中国茶市举办农产品展示展销活动;在浙江经贸技术学院举办农产品质量安全与电子商务培训班。

6.扎实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制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实施意见》,全面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严格执行“签字背书”制度;注重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宣传教育;坚持民主决策和重大事项集体讨论制度;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树立清正廉洁之风。

建设类

县国土资源局

1.强保障,着力破解用地瓶颈。全力推进土地规划调整完善,完成规划调整 3769.18 亩;积极争取建设用地指标 3328 亩,完成目标任务的 332.8%,合计报批 3660 亩;规范供应土地 4252.08 亩,完成目标任务的 283.47%,出让采矿权 2 宗,设置探矿权 1 宗,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要素保障。

2.盘存量,全面落实节约集约。强化土地供后监管,完成消化利用批而未供土地 2890.39 亩,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 505 亩、盘活存量土地 1361.69 亩,分别完成目标任务的 289.04%、101%、272.34%,节约集约用地经验得到副省长孙景森批示,低效用地再开发经验得到全省推广。

3.严保护,坚守耕地保护红线。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坚守 36.38 万亩“红线”;提升垦造耕地水平,完成新增耕地 1100 亩(其中水田 472 亩);深入推进严格执法保护资源“亮剑行动”,我县 2016 年度卫片执法违法用地耕占比为 1.58%。

4.夯基础,切实维护群众利益。加强地质灾害防治,消除地质灾害隐患点 32 个,减少受威胁人数 1990 人,创新安置方式的做法得到省国土厅的认可和推广;深入推进“最多跑一次”改革,采用“一窗受理、集成服务”模式,颁发不动产权证 2.1 万本、不动产登记证明 1.68 万份,办理其他相关业务 6 万宗;宅基地及住房登记发证完成 13695 本,确权登记率达 65.93%;加强土地征储管理,完成土地征收 2756.59 亩、土地收储 248.64 亩;统筹安排农村建房用地指标 200 亩,保障农民建房 781 户。

5.抓行风,不断提升队伍素质。开展“奉献·担当·责任”新春主题教育周活动,强化政治理论学习和业务知识学习;坚持重点工作“晒比”,挂图作战,狠抓各项工作任务落实;组织 30 名机关干部参加行政执法证考试,提升依法行政能力和专业水平;落实干部“健康”档案制度,完善督查考核,健全廉政惩防体系,继续深化行风效能建设。

6.党风廉政建设承诺。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省委“28 条办法”、“六项禁令”、市委“26 条办法”、县委 16 项要求和国土资源系统正风肃纪“十不准”规定,落实《廉政准则》,积极贯彻落实十九大会议精神,严格自律,以身作则,防微杜渐。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筑业管理局)

1.拆改任务圆满完成。实施旧城改造、城中村、园中村改造,顺利完成第一期、第二期拆改工作,完成涉及南明区块、七星区块、羽林区块、梅渚区块等 11 个征收项目,拆迁资金 70 亿元,占地面积 1115 亩,拆改户数 3700 户。

2.垃圾分类推进有力。目前,我县城区生活垃圾分类覆盖率达 51.8%,其中小区 34 个,机关事业单位 85 个,学校 12 个及国有企业 40 个;农村覆盖率达 63.9%,270 多个行政村村实行生活垃圾分类,完成年初承诺目标。

3.小城镇环境明显改善。全力推进小城镇综合提升项目,总投资 19 亿,力争用 2 年左右时间,对全县 13 个小城镇的农贸市场、公园广场、沿街立面、线乱拉等项目展开整治提升行动。今年确保澄潭镇、儒岙镇、小将镇、城南乡 4 个小城镇在 2018 年 1 月通过省市考核验收。

4.城乡环境品质提升。完成新昌县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 BOT 项目,完成城区环境提升工程、美丽示范街及美丽门户创建、城区亮化建设工程等,美化城市景观。鼓山公园建设项目因方案调整,正在顺利推进中,计划于明年 5 月向市民开放。

5.党风廉政持续加强。落实领导干部“一岗双责”,执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继续深化党务公开,完善党内选举、民主监督等制度,保障党员民主权利。强化岗位廉政教育,示范教育特别是反面警示教育,进一步筑牢党员干部拒腐防变的思想防线。

县交通运输局

1.工程项目推进上。全年完成交通基础设施投资 26.39 亿元。常台高速新昌南互通立交工程完成匝道立柱施工;完成盖梁 5 道、隧道进洞路基施工、新胡线改线路基施工、改河建设等,总工程量达 105%。527 国道完成先行段 1.8 万平米房屋拆迁,510 亩土地征用,10 月 31 日开工建设,现完成路基填筑一层,约 5 万立方,路基形象显现。新镜公路澄潭至镜岭段改建工程红线范围内房屋征迁列入县三期拆改,现已进入签约阶段;先行段左于桥至棠村段已完成土地征用,动工建设。城东环线建设工程完成项目建议书审批。

2.改善城乡交通环境上。完成城乡公交一体化改革,完成通公交行政村 269 个,完成率 247%,提前完成镜岭镇龙潭背等 3 个村的通客车任务,开通 51 路新嵛城际公交线路,开通二条园区专线、一条景区专线。完成县道老 104 线拔茅至县道新大线下姆岭段农村公路改造提升工程,完成农村公路提升改造 49 公里,改造农村公路危桥 5 座,完成农村公路路面大中修工程 43 公里。

3.美丽公路创建上。江拔线美丽公路示范工程创建完成总体形象进度 85%,大市聚、小将、东茗、南明 4 个乡镇(街道)已通过县美丽乡村公路乡镇(街道)创建工作验收考核自评。

4.平安交通建设上。全行业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 1780 份,全年共组织各项安全监督检查 53 次,232 人次参加,查出安全隐患 91 项,完成整改 91 项,整改率 100%。一年来,全系统无一般以上行车事故,未发生大小工伤事故、火灾事故和水上交通事故,全年各项安全指标控制在上级下达的指标范围内。同时,强化安全生产,建立路面联合治超工作机制,完成治超案件办理 1025 件。

5.党风廉政建设上。严格落实“两个主体责任”,扎实开展党风廉政教育,严肃财经纪律和财务管理,认真落实津补贴福利待遇管理,严格实行车改制度。强化权力运行制约,做到廉洁奉公,不利用职权和职务上的便利谋取不正当利益。

县水利水电局

1.重点水利建设提质提速。面上水利建设投资 2.35 亿元,黄泽江干流综合治理工程完成主体工程,转入绿化和节点打造;完成石缸等 5 座小型水库除险加固、40 座山塘综合整治任务;农村饮用水完成 72 个行政村 4.1 万人口的改质提升工程、239 个村级饮用水工程长效管理达标创建和考核。

2.水生态环境持续改观。河湖清淤 139.08 万方,完成计划方量的 347.7%。综合整治农村太平塘 40 座、农村河道 7 公里;严格落实河道保洁长效机制。实施电站增效扩容改造 4 座,新增装机 690KW。申报并成功创建国家水保生态文明综合治理工程。探索渔政社会化管理新模式,民间生

态护渔经验在全市推广。

3.防汛抗旱扎实推进。基层防汛防台体系长效管理获市年度考核优秀;完成村级防汛防台形势图制作和山洪灾害防治项目竣工验收;落实各级防汛责任制,完善预案,强化汛期值守,及时掌握信息,及时预警,并按规定启动相应预案,做到科学调度,基层防灾减灾意识和能力进一步提升。

4.严格标准抓好标准化建设。落实并上报、实施小型水库、重要山塘、堤防等 68 个工程管理标准化创建。水利工程标准化管理 12 月 5 日通过省级抽查复核验收。

5.节水型社会创建通过验收。实施农业节水项目,完成渠道防渗改造 80 公里,新增节水灌溉面积 1.74 万亩,新增旱涝保收面积 0.6 万亩。

6.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抓好廉政承诺,深化廉政防控机制建设;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加强党员干部的党纪党规教育,推出“党纪一刻钟、每周一讲堂、每季一主题”常态化教育,促使干部“知敬畏、明底线、守规矩”;抓好班子建设,带头做好廉洁自律表率。

县旅游委员会

1.深化旅游二次创业。全力推进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制订全域旅游创建实施方案、扶持政策,召开创建动员大会,完善旅游配套设施,建设新昌旅游大数据平台,大佛寺文化旅游区创建国家 5A 级景区通过省旅游局暗访并上报国家局。

2.抓好重大旅游项目建设。多措并举开展招商工作,实现旅游招商 20 亿元;加快推进韩妃江·安岚度假酒店等旅游精品项目建设,完成县旅游集散中心功能配置,与客运中心合并投入使用,实现旅游总投资 25.02 亿元。

3.推进景区提升工程。实施大佛寺景区综合提升二期,计划与大佛寺院合作,已完成装修意向方案稿;推进十九峰景区建设工程,硅化木国家地质公园博物馆建筑与室外绿化及配套設施完成,十九峰北入口游客中心主体建筑、水电及外部广场绿化配套完成,智慧旅游电子屏幕及监控完成,其他部分检测设备正在安装。

4.抓实党风廉政建设。一年来,履职尽责,克己奉公,干净干事,自觉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有关规章制度和党纪政纪、法律法规,加强自我约束,发挥表率作用,抓好机关廉洁建设。

县水务集团

1.措施落实到位,保障水源及度汛安全。一是按要求认真执行沃洲湖“河长制”管理,实行常态化管理;二是扎实推进长诏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组织拟订长诏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实施意见,组织开展饮用水水源保护执法检查巡查 14300 多人次,组织完成饮用水水源保护生物隔离第三期工程,完成库区植树造林 30 亩;三是科学调度,成功防御 4 个台风,确保水库度汛安全;四是组织实施长诏水库有序供水预案,确保城市供水安全。

2.加快项目建设,完善城市给排水设施。一是政府投资项目如期完成,钟山水厂一期工程款于 10 月上旬全面完工并投入运行,二期工程款于 12 月底完成建设;完成嵛新污水厂二期扩建工程主体工程;二是根据工业园区总体规划方案,同步完成大明市新区供排水初步方案;三是根据城市道路建设及旧小区改造,同步完成改造新建供水管线 18 公里;如期完成全长 950 公里的供排水地下管网信息勘测工程。

3.扩大污水纳管,污水收集处理运行正常。一是扩大污水纳管区域。新增入网企业 9 家,于 5 月实现大市聚区块工业污水纳管并网处理;二是污水处理达标排放,累计处理污水 2270 万吨,其中儒岙污水厂年运行负荷率 70%,达标排放合格率 100%;其中儒岙污水厂年运行负荷率 70%;

三是实施截污干管疏通工程,加强污水收集系统运行管理,城市截污干管运行安全

4.落实一岗双责,遵守党风廉政各项规定。组织开展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市、县各项政治作风纪律规定;切实履行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党委主体责任和一岗双责,认真执行外出请假报告制度;加强“三公经费”控制管理;不违反规定使用办公用房和私驾公车;不断强化干部队伍,廉洁自律,严格把好廉政建设关。

钦寸水库工程建设指挥部

1.工程建设。2 月 24 日,通过省水利厅组织的下闸蓄水阶段验收,3 月 17 日实现下闸进行导流洞进口段封堵,水库正式开始蓄水,目前蓄水位达到 87.5 米,蓄水量达到 9800 万方。大坝主体工程完工,并开始水体置换,累计置换水体 7742 万方。溢洪道出水渠挡墙于 9 月 5 日完工,溢洪道工程全部完工。电站于 7 月 4 日成功并网发电,累计发电 280 万度,电站运行正常。输水隧洞工程全线贯通,并全部完成混凝土衬砌,已具备通水条件。制订并实施《2017 年安全度汛方案》,工程实现安全度汛。

2.移民动迁和安置。出台了钦寸水库库区离异人口及抚养子女处理意见,完成库区人口处理扫尾工作,化解遗留户 18 户,2 月 26 日省移民办正式发文通过下闸蓄水阶段移民安置终验;公寓房完成建设并交房和户籍迁移;13 个县内安置地污水处理工程、综合楼、公厕及护栏、绿化工程全面完成,移民搬迁入住;切实抓好启动未建房产建房工作,做好移民待遇落实和直补资金发放工作,启动后期扶持相关工作。

3.政策处理。涉及三个乡镇(街道)13 个行政村 1100 亩淹没影响区土地征收全面完成,库区林木清理工作已完成并通过验收。并对大坪头、石沿山、龙皇堂、西山岭原入库道路设置了管控大门并进行管理,并在各个路口、村庄、醒目地段设置了各类警示牌,切实加强代管山林、已征收花木管理。化解库区企业 3 家,启动水源地保护工作。

4.安全生产和信访维稳。健全制度,落实责任,每季度召开安全生产工作例会,严格监督检查,无发生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严格落实“三联五包”工作机制,掌握信息动态,加强思想工作,一年来无发生群体性事件和群体性非正常上访事件,库区社会保持总体稳定。

5.党风廉政建设承诺。加强思想教育,扎实开展述廉诺廉活动,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委“六个严禁”及市委、县委关于廉洁自律各项规定,增强廉洁自律意识,拒收受礼金礼卡礼券,确保廉洁从政。

杭绍台高速公路新昌县段工程建设指挥部

1.抓好工程管理。根据工程进展,全年完成预制场、弃土场、拌合站、施工便道等 600 多亩临时用地的政策处理和手续办理,协调处置殿前拦路、黄岙阻工、上下西岭堵路等 30 多起矛盾纠纷,全年完成隧道推进 3089 米、桥梁桩基 838 根、路基挖方 105.8 万方、填方 69.175 万方。

2.抓好拆迁工作。攻坚完成特种苗木、特种水产、权属争议等遗留问题的扫尾工作,全面启动二次补征、三改征地以及带征工作,全力做好线外土地政策处理,已完成补征土地 40 多亩、线外土地政策处理 50 多亩,基本完成杆线迁改累计 493 根。

3.抓好三改工作。配合工程建设有序开展三改工作,后染自来水、黄岙污水池等小三改已完成改建,楼基地块改水改路、石门电站改渠改路等大三改已基本完成政策处理,同时督促施工单位做好沿线农灌渠设施、原有通行路修复工程。

(下转 10 版)